

化学化工学院 2019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方案

为切实做好 2019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根据校研字(2019)43 号《关于做好我校 2019 年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精神,并结合本院的实际,经博士生招生领导小组研究制定以下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一、博士生招生领导小组及面试教师名单

二、招生计划

总招生计划 18 名,其中:普通计划 16 名(含 5 名硕博连读生)和 2 名高层次人才专项计划。按化学一级学科排序录取,不分研究方向招生计划。

三、复试入围名单(须标注新引进高层次人才专项计划考生)

专业名称	方向码	博导姓名	考生编号	姓名	性别	外国语	专业基础	专业方向	总分(英语+专业基础)	报考类别	专项计划
化学	01	陈祥树	104149100000594	桂田	女	75	75	90	150	定向	
	01	何纯挺	104149100000596	余丽红	女	66	81	82	147	非定向	
	01	刘庆燕	104149100000599	张月凤	女	64	83	89	147	定向	
	01	钟声亮	104149100000602	吴方棣	男	73	74	82	147	定向	
	01	刘庆燕	104149100000600	付兴平	男	63	82	85	145	定向	
	01	何纯挺	104149100000597	陈其伟	男	50	86	86	136	非定向	
	02	宋永海	104149100000604	王林玉	女	76	0	0	76	非定向	硕博连读

02	汪莉	104149100000607	阳丽	女	74	0	0	74	非定向	硕博连读
03	丁秋平	104149100000614	谭宇星	女	70	78	69	148	定向	
03	万结平	104149100000620	赵保丽	女	63	83	75	146	定向	
03	陶端健	104149100000618	刘玉梅	女	64	80	56	144	非定向	
03	廖维林	104149100000616	郭韬	男	59	0	0	59	非定向	硕博连读
03	雷爱文	104149100000605	胡建国	男	61	79	83	140	定向	高层次人才专项
04	盛寿日	104149100000627	李娟	女	74	87	71	161	定向	
04	侯豪情	104149100000626	程楚云	男	70	73	71	143	非定向	
05	彭以元	104149100000632	杨海宽	男	59	88	62	147	定向	
05	陈雪岚	104149100000629	朱芳芳	女	65	72	72	140	非定向	
05	朱笃	104149100000636	余琳琳	女	62	74	70	136	非定向	
05	涂宗财	104149100000633	谢欢	男	57	60	61	117	非定向	
05	涂宗财	104149100000634	胡姿姿	女	59	0	0	59	非定向	硕博连读
05	袁涛	104149100000606	曾慧婷	女	57	90	80	147	定向	高层次人才专项
06	欧阳楚英	104149100000638	张航	女	65	89	91	154	非定向	
06	袁彩雷	104149100000642	李翠翠	女	64	76	94	140	定向	
06	徐波	104149100000641	李玲	女	59	75	74	134	定向	
06	欧阳楚英	104149100000640	黎艳兵	男	64	63	68	127	定向	
07	卢章辉	104149100000645	彭文芳	女	71	89	92	160	定向	
07	陈水亮	104149100000643	邱丽清	女	70	74	67	144	定向	
07	卢章辉	104149100000646	罗沛兰	女	62	70	66	132	非定向	
07	高兴发	104149100000644	李莉	女	59	0	0	59	非定向	硕博连读

四、复试时间和地点

1. 复试准备：考生复试报到时须携带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见附件）、身份证、个人科研成果、获奖证书、外语能力证书等材料原件，硕士学位论文以及报考专业所要求的其它材料等，以便复试小组进行计分考核。

2. 复试报到：5月31日，方荫楼5221室（化学化工学院二楼）

3. 复试时间和地点：6月1日上午8:30，研究生院N101（面试），N106（候考）

4. 复试安排：专业面试、科研考核、专业外语测试安排

五、复试内容及计分办法

由专业面试（30分）、科研基础考核（50分）、专业外语测试（20分）三部分构成，总成绩100分。

1. 专业外语测试：采取面试方式进行。主要考核考生专业外语能力。

考核方式：朗读英文材料、中英翻译等；每人考核时间5分钟；

2. 专业面试：考核考生对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掌握情况、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以及在本专业的培养潜力等；

考核方式：考生随机抽专业试题题签回答；每人考核时间10分钟；

3. 科研基础考核：主要是通过对考生科研成果、学习与科研经历、业绩报告等材料的查阅、评价等方式考核考生科研情况。考生需提供项目、论文、专利、奖励等证明材料，否则将不计分。

考核方式：考生首先填写《科研考核表》（见附件），由专人核对考生提供的证明材料。复试小组根据审核通过的考生科研成果汇总表或相关业绩汇总表打分。

计分办法：

复试成绩=专业外语成绩+科研基础成绩+专业面试成绩。

复试成绩采用百分制。复试小组各成员独立打分，去掉1个最高分和1个最低分，取平均分为最终复试成绩（复试成绩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总成绩=初试成绩（英语+专业基础）（折算成100分）×50%+复

试成绩（满分 100 分） $\times 50\%$ （总成绩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六、录取

1. 录取原则

（1）复试不合格或超过三分之一的复试教师不同意拟录取的，不得录取或候补录取；

（2）原则上根据总成绩由高分至低分择优录取；如总成绩相同，非定向考生优先考虑；如果总成绩相同的两个考生都为非定向生或定向生，则参考初试成绩（英语+专业基础），初试成绩相同则参考初试的专业方向课成绩；非定向考生需在学校指定的时间内转调档案，否则取消录取资格，由候补考生替补；

（3）新引进高层次人才专项计划考生按校研字〔2019〕43 号《关于做好我校 2019 年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四-2-

（3）的精神录取；

（4）硕博连读考生复试合格即可录取；

（5）各专业普通计划定向生录取比例原则上不能超过 50%，如按高分至低分定向生数超出了比例，则剔除超出比例的定向生，依次递补排名在后的非定向考生（无满足分数条件的非定向考生除外）；

（6）每位导师当年只能招收 1 名博士生（含所有类别），外校兼职博导如仍有博士生未毕业则原则上不招生，因个人原因调出学校的博导不招生；

（7）同等条件下非定向的优先录取。在定向生中，同等条件下本校定向生优先录取；

（8）如本年度由于录取指标有富裕，对于复试小组讨论同意录取的考生中，有上线的导师优先录取 1 名报考本人的考生。剩下的考生按总成绩排序调剂，实行师生双向选择，要求调剂的学生打申请调剂报告，调出导师和调入导师同时签字。

2. 排序规则：按一级学科排序录取。

七、公示网址：<http://chem.jxnu.edu.cn/>

八、申诉渠道

化学化工学院：0791-88120383

校研招办：0791-88120608

校纪委：0791-88120026

九、本方案由化学化工学院博士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未尽事宜由领导小组研究确定。

化学化工学院

2019年5月30日